**2021年度长沙市芙蓉区应急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括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1、机构设置

区应急局为芙蓉区政府工作部门，下设二级机构长沙市芙蓉区应急事务中心，该中心统一在区应急局进行核算和管理，内设办公室、应急指挥中心、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灾害防治科5个科室。

# **2、人员情况**

根据中共长沙市芙蓉区委办公室 长沙市芙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沙市芙蓉区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芙办发〔2019〕36号）以及《关于明确长沙市芙蓉区应急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有关事项的通知》（芙办发〔2019〕38号）文件，区应急局机关行政编制为12名，所属二级机构长沙市芙蓉区应急事务中心事业编制为14名。

2021年末，区应急局实有在职人员19名，其中行政编制12名，全额事业编制6名，政府雇员1名。

# 3、主要职能

区应急局负责芙蓉区辖区内应急管理工作，主要职能为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牵头推进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指导协调全区灾害防治工作；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等。

# 4、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1、安全生产岗位津贴项目：按照文件要求发放补贴，对全年安全生产监管人员出勤情况如实登记，并经芙蓉区人社局、芙蓉区财政局进行严格审核把关，将资金发放至安全生产一线工作人员。

2、安全生产季度测评奖项目：按季及时组织开展对辖区内街道（园、局）以及安全生产委员会的季度测评，根据考核排名情况，对先进单位发放季度测评奖金。

3、公共安全生产专项经费：工贸行业有限空间安全生产专项治理、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工贸行业较大危险因素辨识管控和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自然灾害防灾减灾宣传及演练、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森林防火工作、危化烟花行业专项治理、2021年“安全芙蓉”微信公众号代运营、“安全生产月”咨询日活动及宣传资料、《安全生产法》宣传周及冬季安全宣传活动、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员及安全监管人员培训、应急救援等方面。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1年区财政局年初批复我局部门预算总收入788.27万元，实际收入1931.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完成562.87万元，项目支出1368.64万元。我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全年支出1931.2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18.01万元，公用经费44.86万元，项目经费支出1368.34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基本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整体情况**

基本支出主要包括，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2021年区应急局基本支出决算数1931.21万元，其中用于人员经费支出518.01万元，日常公用经费44.86万元。

2021年区财政局年初批复我局部门预算总收入788.27万元，本年部门决算总收入1931.2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931.21万元，其他收入0万。部门预算总支出1931.21万元，本年部门决算总支出1931.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62.87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1368.64万元，包括一般行政管理事务6.19万元，安全监管支出78.77万元，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0万元，其他应急管理支出39.99万元，消防事务支出1094.67万元，其他支出118.7万元。

**2、“三公经费”情况**

2021年财政批复的“三公”经费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全年实际发生的“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全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费用。

### （二）项目支出情况

**1、项目支出整体情况**

项目支出主要包括: 安全生产岗位津贴、安全生产专项、安全生产季度测评奖。项目支出总额为1368.64万元，包括一般行政管理事务6.19万元，安全监管支出78.77万元，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0万元，其他应急管理支出39.99万元，消防事务支出1094.67万元，其他支出118.7万元。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安全生产岗位津贴项目：该项目系根据《长沙市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岗位津贴实施意见》等文件的要求，对安全生产一线工作人员发放岗位津贴，发放标准为220元/人/月，每半年发放一次。该项目年初预算6.00万元，当年实际收到资金6.00万元，上年无结转结余，本年区应急局已按220/人/月的标准发放安全生产岗位津贴5.19万元,本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81万元，已上缴财政。

（2）安全生产季度测评奖项目：该项目系根据《长沙市芙蓉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2015年安全生产工作季度测评奖励的办法》（芙安字〔2015〕13号）文件的要求，从2015年起按季度对芙蓉区街道（园、局）进行安全生产季度测评，并对先进单位进行奖励。因该项目资金由区财政局直接下拨至先进单位，区应急局仅负责季度测评具体工作，故该项目年初预算为60.00万元，一、二、三、四季度测评奖金已由区财政局直接拨付至先进单位。

1. 安全监管专项经费：该项目系根据《长沙市芙蓉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长沙市芙蓉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芙安字〔2020〕4号）及市、区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等文件要求，开展区域内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重点工贸企业较大危险因素辨识及安全风险评估、应急设备采购、应急救援及演练、安全生产打非治违等工作。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区应急局严格遵照相关支付制度、经费管理办法来管理、使用财政资金，政府采购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组织实施。对已具备验收条件的项目，及时组织验收、移交使用。同时加强对资金的监督管理，采取事前、事中、事后相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对资金使用行为实施全过程监督管理。

**四、资产管理情况**

区应急局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内部控制手册》用以规范固定资产核实、管理、盘点等方面流程，《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账实相符，资产划出、处置流程规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区应急局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区应急局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区应急局2021年度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扎实开展专项整治，减少辖区内安全隐患**

一年来，全区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2起、死亡12人（含生产经营性交通事故7起、死亡7人），事故起数同比持平，死亡人数下降14.3％。发生亡人交通事故16起、死亡16人，事故起数、死亡人数下降30.4％。发生亡人火灾事故1起、死亡1人。推进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进度、普查质量走在省市前列，承办全国普查工作现场会（因疫情原因取消）。13个街道基层应急能力建设100％达标。引入专业安评公司参与监管执法、风险辨识、事故调查等工作，获得市通报表扬。建成应急云广播体系。新增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1个。以五区第一、全市第二的成绩获评全省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优秀单位。

### （二）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提高区域安全生产意识

区应急局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法》宣传周、冬季安全宣传、“安全生产月”咨询日等宣教活动，全面营造安全生产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同时，2021年区应急局加强了“安全芙蓉”微信公众号的运营工作，提升了安全生产和应急工作的宣传效果，打造了鲜明特色的芙蓉应急宣传品牌。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完善预算编制流程还需科学严谨，确保预算的科学性与合理性，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2、采购流程欠规范，在验收的程序中还需认真细致。

3、财务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技能有待提高。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完善绩效目标体系，科学设置绩效指标**

填报绩效目标时，结合各科室年度工作计划、上年度项目结余资金情况，统筹规划汇总形成清晰、可衡量且与实际工作相匹配的绩效目标

1. **合理配置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编制预算时，综合考虑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以及本年度预算收支的变化因素，合理配置预算，提高预算的准确性。

1. **规范预算管理，加强预算执行力度**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确保各预算指标之间不得随意调剂使用

1. 强化学习培训，提高思想认识

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财务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技能；使财务人员能深入把握财务管理相关规定，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准确、及时在芙蓉之窗公开。确保社会各界对本单位的预算执行情况能够及时的了解和监督。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